

財團法人金門酒廠胡璉文化藝術基金會

「胡璉獎助學金」申請書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	出生年月日		出生地	省(市)
	年齡			縣(市)
	就讀學校	(請寫學校全名)	就讀科(系)別	
			申請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
	戶籍地址	(須設籍金門縣滿三年以上)設籍起始為民國_____年至今共計_____年 □□□-□□		
	聯絡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
前一學期	學業總平均分		體育成績	
(一年級剛入學新生不得申請)，擇一勾選		檢附資料(資料不齊將不納入審查，不另行通知補件)		
學生獎助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小學：每名新臺幣參仟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：每名新臺幣肆仟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：每名新臺幣伍仟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(含五專 1~3 年級)：每名新臺幣伍仟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大學校院(含二專與五專 4~5 年級)：每名新臺幣陸仟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大學校院(含二專與五專 4~5 年級)：每名新臺幣陸仟元整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(經入學註冊完畢，正反兩面；學校申請者免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成績單正本(若為影本請加蓋「學校承辦人職章」和「與正本相符」章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獎懲紀錄(無法檢附者請於資料內備註理由，未備註者視為資料不齊，不予納入審查；若為影本請加蓋「學校承辦人職章」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府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其他清寒證明。(以縣府核發之證明優先獎補助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帳戶封面影本。	
研究生獎助學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：每名新臺幣壹萬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：每名新臺幣壹萬伍仟元整。 必選： 本次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次以上申請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填附全時進修屬實，非屬在職專班、帶職或帶薪進修切結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成績單正本(若為影本請加蓋「學校承辦人職章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門縣政府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帳戶封面影本。	
帳戶資料	銀行名稱：	銀行代號：		
	戶名：	關係：	帳戶號碼：	
就讀學校初審 (高中職以下者填寫)	學校承辦人核章： (請蓋職章)	聯絡電話含分機：		
申請人(學生本人)簽名或蓋章(大學校院以上者填寫)：				
本會複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原因：_____			

備註：1. 檢附證件請以 A4 格式影印，並依順序裝訂，且一律不退件。

2. 申請書填寫不完整、逾期或檢附文件不齊全者不予受理。

3.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0 日送達本會(如交由學校統一彙整送件，請務必自行留意各校收件截止時間，並預留行政作業時間，以免逾期送達。)